

陕西省财政厅

A类

公开

签发人：常艳玲

陕财办案〔2024〕80号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 第545号提案的复函

谷孟宾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陕西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着力点的提案》（第545号）收悉。经研究，现就涉及财政事项答复如下：

近年来，省财政厅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落实省委、省政府开展“三个年”和“四个经济”决策部署，强化财税科技政策落实，着力破解民营企业科技创新能力短板，加快突破民营企业科技创新发展瓶颈，切实增强创新驱动型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动能。

一、聚焦民营企业科技创新能力短板，强化财税政策落地落实

一是加大民营企业创新支持力度。聚焦民营企业创新发展需

求，2023年，印发《支持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建设 打造科技创新高地若干财税措施》，提出涵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创新企业培育、高层次人才引进等10个方面36项具体政策措施。在秦创原总窗口召开政策宣讲兑现大会，对民营企业在内的862个项目4.87亿元进行了现场集中兑现，进一步扩大政策影响力和覆盖面，为民营企业在内的各类创新主体提供全链条全要素一站式政策服务。充分发挥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引导撬动作用，两年来，省财政累计下达中小企业专项资金27.83亿元，重点支持中小企业技术改造与制造业技术创新发展、市场主体培育等。对认定的50个特色专业园区、138家省级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848户规上企业和1408户“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及“小巨人”企业给予奖补。

二是畅通民营企业科技成果转化通道。充分发挥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引领作用，联合省科技厅围绕物联网、生物医药、乳制品等产业链组织多所高校开展50场专题路演，推动200多个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走向市场，吸引100多家民营企业开展或参与路演，促进高校、民营企业、投融资机构等资源深度对接，畅通科技成果转化通道。

三是加快打造民营科技领军企业。每年安排4亿元，大力推进“登高、升规、晋位、上市”四大工程，“以奖代补”支持构建科技企业全生命周期培育体系，助力民营企业加速成长。全年实现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2.18万家，同比增长37%；评审通过

高新技术企业 7534 家，全年有效期内高企数量 1.61 万家，同比增长 33%；全省新增 A 股上市科技企业 7 家，科创板、北交所上市（过会）企业居西部前列。

二、充分发挥引导基金作用，助力创新驱动型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设立引导基金，助推优质民营科创企业培育。2018 年，经省政府批准设立陕西省政府投资引导基金，为省级政府投资母基金，首期规模 200 亿元。截至 2023 年底，引导基金累计设立子基金 29 只，规模 270.46 亿元。累计对外投资项目 207 个，其中民营企业占比超过 80%，涉及我省 20 条重点产业链，投出“明星企业”共计 72 家（民营企业 57 家、国有企业 15 家），包含上市公司 5 家、“专精特新”及“小巨人”企业 47 家、“独角兽”企业 4 家，“瞪羚”企业 5 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企业 1 家、招商引资落地企业 10 家。

二是建立省内社会资本投融资对接渠道。先后举办引导基金支持产业高质量发展投资峰会、金融机构支持陕西省政府投资引导基金发起设立重大产业基金和特色产业基金合作恳谈会等论坛活动，与央企、知名机构、产业资本等形成多个合作意向。开展支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科技项目转化高校路演会、投后赋能融资对接项目路演会等路演活动，并针对优质项目举办专场路演，为子基金管理人和被投资企业嫁接各类资源。

您提出的“全力推进创新驱动型民营企业发展，使高科技民

营企业逐渐成为我省民营企业的主力军，重塑我省民营企业基本盘”“做好金融供给侧改革，以迅速壮大我省股权投资基金行业为着力点，为创新驱动型民营企业的发展壮大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等建议非常有针对性，下一步，我们将加大工作力度，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是发挥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带动辐射作用，推动民营企业创新资源加速整合。实施新一轮秦创原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支持民营企业探索“飞地创新、离岸孵化”等模式，积极参与各类创新研发平台建设，不断提升民营企业研发能力和创新水平。发挥政府引导作用，完善科技型企业梯度培育机制，引导民营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更多民营企业成为高新技术企业、规上企业、“专精特新”和科创板上市企业。

二是持续深化“三项改革”专题路演，加速民营企业成果落地转化。发挥“三项改革”牵引作用，坚持存量转化和增量引进双向发力，支持健全线上线下常态化路演机制，在全国范围遴选优质项目资源，通过“以演代评”支持机制，引导民营企业积极承接“三项改革”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加快引进落地一批域外优质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为陕西创新驱动发展开辟新空间。

三是支持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行动，塑造民营企业创新发展新动能。充分借鉴“隆基模式”成功经验，聚焦高端机床、集成电路等产业薄弱环节，支持实施重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计划，通过“揭榜挂帅”“赛马制”等方式支持民营企业与省内外高校、

科研院所协同开展有组织的科研攻关，加快突破一批“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推动传统产业升级、新兴产业壮大和未来产业培育。

感谢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建议，希望您今后继续关心和支持财政工作。



(联系人：陶英歌 电话：029-68936129)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建议提案处。

陕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4年6月24日印发